

采购需求书



序号	类别	
1	名称	湛江市美术中学食堂管理团队委托服务项目采购代理服务
2	项目业主情况	业主：湛江市美术中学， 地址：湛江市赤坎区农林一路 19 号， 联系人及电话：黄先生 13822580741。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咨询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具备独立法人资格，持有有效营业执照(经营范围包含招标代理相关业务)； 2. 具备工程咨询资质(在有效期内)，已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完成备案且备案状态正常； 3. 近 3 年内(自采购需求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)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、无不良信用记录。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按采购人要求，为采购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，具体以代理合同委托内容为准。中选服务机构需依照法定程序组织开展以下各项采购代理活动： 1. 编制、发售、解释采购文件； 2. 发布采购公告； 3. 组织开标、评审工作，并做好评审记录； 4. 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等。
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。 3. 计价标准：参照国家计委《关于印发(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)的通知》(计价格([2002)1980号)并结合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》(发改价格(2015)299号)综合考虑最终以中标金额参考法规计算招标代理费。
8	服务时间	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9	验收	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10	结算方式	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11	违约责任	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，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。
13	备注	无